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20,221,596,327.27	17,252,878,104.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	2,771,178,516.67	2,255,154,934.29
应收票据	6.3	172,135,772.10	182,660,586.57
应收账款		9,092,336,283.96	6,865,482,286.75
应收款项融资	6.4	250,900,143.74	537,668,067.88
预付款项		7,859,255,238.81	5,682,617,296.74
其他应收款		19,227,203,943.76	19,361,093,949.18
存货	6.5	33,810,960,964.68	32,613,824,358.18
合同资产		1,512,622,793.92	1,672,327,018.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687,737.50	24,687,737.50
其他流动资产	6.6	5,498,516,987.19	4,895,735,834.72
流动资产合计		100,441,394,709.60	91,344,130,174.9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6.7	1,592,652,000.00	1,471,442,000.00
长期应收款		75,595,109.67	93,023,579.49
长期股权投资		9,280,849,183.42	9,215,716,55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	976,940,149.16	1,020,250,524.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63,117,902.31	3,081,486,041.47
投资性房地产		13,733,304,062.07	12,845,705,341.99
固定资产		5,187,482,020.29	6,154,752,165.64
在建工程		1,341,373,561.05	1,203,572,573.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2,943,186.90	129,564,050.46
使用权资产		526,154,884.61	565,109,405.55
无形资产		1,848,788,033.39	1,894,632,847.12
开发支出		1,553,885.83	1,896,450.45
商誉		1,810,415,079.44	1,812,000,103.74
长期待摊费用	6.9	279,543,281.34	252,939,08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139,873.20	451,553,242.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0	39,735,763.45	77,416,14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455,587,976.13	40,271,060,104.82
资产总计		140,896,982,685.73	131,615,190,279.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1	17,625,738,120.72	12,325,022,308.18
应付票据	6.12	13,680,583,818.37	13,086,293,564.20
应付账款	6.13	8,773,196,617.23	9,683,984,016.07
预收款项	6.14	153,322,178.71	143,716,820.88
合同负债	6.15	5,578,087,749.12	4,691,803,345.16
应付职工薪酬		191,759,104.72	309,467,090.23
应交税费		644,452,087.64	746,348,728.73
其他应付款	6.16	6,327,697,642.66	7,580,175,122.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7	11,683,663,498.56	12,457,059,613.82
其他流动负债	6.18	698,959,554.97	540,178,645.58
流动负债合计		65,357,460,372.70	61,564,049,255.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0	18,707,970,126.69	15,857,998,345.37
应付债券	6.21	13,923,252,778.08	13,258,273,611.53
租赁负债	6.19	396,102,185.10	428,108,428.52
长期应付款	6.22	4,597,470,815.17	4,428,602,467.98
预计负债		1,648,564.96	342,916.67
递延收益		228,582,201.54	227,348,353.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0,924,059.48	960,116,314.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12,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821,062,731.02	35,160,790,438.89
负债合计		104,178,523,103.72	96,724,839,694.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23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6.24	7,376,245,540.09	6,880,277,651.91
其他综合收益		141,069,674.97	-111,703,959.37
专项储备		1,308,745.12	
盈余公积	6.25	70,246,840.13	70,246,840.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6	2,242,142,897.81	1,880,028,002.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31,013,698.12	18,718,848,535.49
少数股东权益		16,887,445,883.89	16,171,502,05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718,459,582.01	34,890,350,58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896,982,685.73	131,615,190,279.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7	56,692,939,720.14	49,339,534,164.65
其中：营业收入	6.27	56,692,939,720.14	49,339,534,164.65
二、营业总成本		56,578,225,403.77	49,277,647,586.97
其中：营业成本	6.27	54,557,332,806.90	47,305,014,624.14
税金及附加		159,808,515.06	136,526,528.60
销售费用		613,044,514.38	532,755,616.42
管理费用		548,212,494.31	523,418,056.85
研发费用		169,792,164.68	151,691,783.23
财务费用		530,034,908.44	628,240,977.73
加：其他收益		107,708,844.07	77,537,19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711,651.84	129,393,871.3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229,130.00	-7,261,215.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4,554.93	-31,184,173.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59,342.04	-6,099,267.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1,664,024.53	8,403,480.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4,263,179.70	232,676,471.69
加：营业外收入		35,388,449.02	153,209,693.74
减：营业外支出		20,307,700.49	14,738,580.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9,343,928.23	371,147,584.44
减：所得税费用		233,152,468.99	216,440,852.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191,459.24	154,706,731.8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666,191,459.24	154,706,731.89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191,459.24	154,706,731.8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666,191,459.24	154,706,731.89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7,207,829.08	109,668,342.8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983,630.17	45,038,389.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2,681,961.05	-59,317,811.3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2,773,634.34	-36,935,704.2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7,834,115.70	1,909,224.4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7,834,115.70	1,909,224.4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39,518.64	-38,844,928.6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89,666.60	-36,518,174.73
7.其他		2,349,852.04	-2,326,753.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1,673.29	-22,382,107.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918,873,420.30	95,388,920.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9,981,463.42	72,732,638.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891,956.88	22,656,281.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833,380,372.52	48,629,218,182.9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95,962.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146,297.65	407,793,012.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6,296,314.48	25,098,530,76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833,822,984.65	74,136,637,924.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036,768,463.91	48,541,503,822.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678,506,552.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6,312,836.41	867,620,165.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7,792,914.57	867,786,596.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3,227,881.65	21,830,182,41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384,102,096.54	74,785,599,55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	-550,279,111.89	-648,961,63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3,903,415.12	27,500,113.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187,351.27	44,050,36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60,193.69	2,508,985.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291,406.3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6,799,928.40	63,925,383.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3,950,888.48	142,276,253.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9,645,136.57	1,249,327,66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2,179,188.66	634,909,063.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4,861,477.65	721,479,65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6,685,802.88	2,605,716,387.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2,734,914.40	-2,463,440,133.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5,134,000.00	628,903,538.75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423,182,000.75	17,407,425,501.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33,197,080.17	13,637,313,84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891,513,080.92	31,673,642,881.9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0,842,734,942.69	12,183,368,539.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64,446,382.55	1,270,279,735.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9,366,691.29	9,608,404,825.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26,548,016.53	23,062,053,10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4,965,064.39	8,611,589,78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813,883.09	-7,753,621.9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9,137,155.01	5,491,434,395.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7,130,295.34	5,804,731,020.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6,267,450.35	11,296,165,416.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青岛海泊河生态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项	2023年1-6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6,880,277,651.91		-111,703,959.37		70,246,840.13		1,880,028,002.82		18,718,848,535.49	16,171,502,050.01	34,890,350,58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0				6,880,277,651.91		-111,703,959.37		70,246,840.13		1,880,028,002.82		18,718,848,535.49	16,171,502,050.01	34,890,350,585.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5,967,888.18		252,773,634.34	1,308,745.12			362,114,894.99		1,112,165,162.63	715,943,833.89	1,828,108,996.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773,634.34				387,207,829.08		639,981,463.42	278,891,956.88	918,873,420.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5,967,888.18								495,967,888.18	437,051,877.01	933,019,765.1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95,967,888.18								495,967,888.18	437,051,877.01	933,019,765.18
（三）利润分配											-25,092,934.09		-25,092,934.09		-25,092,934.09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152,100.00		-24,152,100.00		-24,152,100.00
4.其他											-940,834.09		-940,834.09		-940,834.0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08,745.12					1,308,745.12		1,308,745.12
1.本年提取								1,308,745.12					1,308,745.12		1,308,745.12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7,376,245,540.09		141,069,674.97	1,308,745.12	70,246,840.13		2,242,142,897.81		19,831,013,698.12	16,887,445,883.90	36,718,459,582.01

刘强
法定代表人
370200051209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桂芳
3702000512093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华
3702000512093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1-6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实收资本	2022年1-12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5,557,963,239.92		-173,700,855.09	4,011.22	58,192,553.84		1,586,098,600.67		17,028,557,550.57	14,825,410,051.98	31,853,967,602.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0				5,557,963,239.92		-173,700,855.09	4,011.22	58,192,553.84		1,586,098,600.67		17,028,557,550.57	14,825,410,051.98	31,853,967,602.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2,314,411.99		61,996,895.72	-4,011.22	12,054,286.29		293,929,402.15		1,690,290,984.93	1,346,091,998.03	3,036,382,982.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996,895.72				384,949,438.17		446,946,333.89	177,181,672.11	624,128,006.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2,314,411.99			-4,011.22			4,699,596.93		1,327,009,997.70	1,168,910,325.92	2,495,920,323.6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22,314,411.99			-4,011.22			4,699,596.93		1,127,009,997.70	1,168,910,325.92	2,295,920,323.62
（三）利润分配									12,054,286.29		-95,719,632.95		-83,665,346.66		-83,665,346.66
1.提取盈余公积									12,054,286.29		-12,054,286.2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70,679,000.00		-70,679,000.00		-70,679,000.00
4.其他											-12,986,346.66		-12,986,346.66		-12,986,346.6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4,011.22					4,011.22		4,011.22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6,880,277,651.91		-111,703,959.37		70,246,840.13		1,880,028,002.82		18,718,848,535.50	16,171,502,050.01	34,890,350,585.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31,189,330.46	1,597,873,216.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1,032,745.20	281,032,745.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54,354.51	635,896.50
其他应收款		19,340,362,820.80	17,816,786,762.07
存货		476,146,966.63	171,945,245.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18,822.70	12,165,932.68
流动资产合计		23,634,505,040.30	19,880,439,799.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809,172,542.94	25,642,750,207.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73,708,400.00	773,708,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1,922,035.82	215,606,341.8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2,679,647.85	2,264,881.38
无形资产		26,918,850.82	28,396,909.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69,166.59	12,167,02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37,370,644.02	26,674,893,764.18
资产总计		51,471,875,684.32	46,555,333,563.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20,000,000.00	2,793,032,388.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56,893.17	556,893.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058,193.37	13,951,012.05
应交税费		546,827.50	721,242.66
其他应付款		6,679,811,271.09	5,481,403,689.6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09,324,844.25	8,137,961,217.3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513,298,029.38	16,427,626,443.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72,667,211.28	6,545,124,706.58
应付债券		10,600,000,000.00	8,197,053,881.02
租赁负债		1,505,881.79	1,112,573.80
长期应付款		753,000,000.00	71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796,897.19	87,796,897.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014,969,990.26	15,544,088,058.59
负 债 合 计		36,528,268,019.64	31,971,714,502.3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00	1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431,967,562.13	4,433,137,475.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208.36	-16,208.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246,840.13	70,246,840.13
未分配利润		441,409,470.78	80,250,953.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943,607,664.68	14,583,619,06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471,875,684.32	46,555,333,563.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0,847,589.11	52,005,290.37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827,475.39	4,028,357.65
销售费用		160,061.55	1,906,882.19
管理费用		43,338,274.24	43,285,666.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5,690,690.24	65,702,264.81
加：其他收益		43,186.93	51,245.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1,291,831.0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9.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166,105.63	-62,867,504.93
加：营业外收入		1,616,164.41	100,366,627.00
减：营业外支出		3,052.71	745.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779,217.33	37,498,376.99
减：所得税费用			0.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779,217.33	37,498,376.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779,217.33	37,498,376.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3,779,217.33	37,498,376.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9,374,811.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7,559,962.29	5,778,211,05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66,934,773.98	5,778,211,05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244,511.97	27,968,35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3,008.47	78,294,097.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9,620,081.77	7,871,232,26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99,477,602.21	7,977,494,71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2,542,828.23	-2,199,283,662.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9,291,831.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291,83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47,589.04	6,768,77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56,291,831.01	13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139,420.05	141,268,774.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847,589.04	-141,268,774.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185,600,000.00	8,073,712,501.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85,600,000.00	8,073,712,501.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32,305,314.95	4,044,617,442.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686,153.80	518,012,87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694,666.48	20,559,00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36,686,135.23	4,583,189,326.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8,913,864.77	3,490,523,174.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0	-506,482.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7,523,447.60	1,149,464,255.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304,632.86	259,273,958.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2,828,080.46	1,408,738,213.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青岛海城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1-6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4,433,137,475.61		-16,208.36		70,246,840.13	80,250,953.45		14,583,619,06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0				4,433,137,475.61		-16,208.36		70,246,840.13	80,250,953.45		14,583,619,060.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9,913.48					361,158,517.33		359,988,60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3,779,217.33		383,779,217.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9,913.48							-1,169,913.4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69,913.48							-1,169,913.48
（三）利润分配										-22,620,700.00		-22,620,7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2,620,700.00		-22,620,7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4,431,967,562.13		-16,208.36		70,246,840.13	441,409,470.78		14,943,607,664.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1-6月

编制单位：青岛海发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4,470,719,263.60				58,192,553.84	37,092,976.85		14,566,004,794.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0				4,470,719,263.60				58,192,553.84	37,092,976.85		14,566,004,794.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581,787.99		-16,208.36		12,054,286.29	43,157,976.60		17,614,266.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08.36			120,542,862.89		120,526,654.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81,787.99							-37,581,787.9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7,581,787.99							-47,581,787.99
（三）利润分配									12,054,286.29	-77,384,886.29		-65,330,6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054,286.29	-12,054,286.2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65,330,600.00		-65,330,6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0				4,433,137,475.61		-16,208.36		70,246,840.13	80,250,953.45		14,583,619,060.83

法定代表人：
刘鲁
370200051209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桂芳
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华
印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6月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内容如无特殊说明,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公司的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依照青岛市人民政府《关于组建青岛西海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青政发[2012]12号)由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青岛西海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公司更名为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12年4月13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200591292470P;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0万元,截止2022年6月30日,实收资本人民币1,000,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刘鲁强;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滨海大道2567号。

公司经营范围:基础设施建设、土地一级整理与开发,产业实体投资、建设管理,现代服务业的投资与运营,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投资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于2023年8月30日批准报出。

1.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2023年1-6月合并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4.8 金融工具”“4.31 收入”“4.35 租赁”。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以下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鼓励企业提前执行。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称“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同时，允许企业提前执行。

财政部于2018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称“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4.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子公司适用所在国家和地区的主要币种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4.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应当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本政策规定确认。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4.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4.19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4.5.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4.5.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

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中，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比较报表的编制应区别不同的情况，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仅需要编制个别财务报表、不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方在编制前期比较报表时，无须对以前期间已经编制的比较报表进行调整；如果合并方在合并当期期末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在编制前期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吸收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前期有关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等并入合并方前期合并财务报表。前期比较报表的具体编制原则比照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比较报表的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

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4.7.1 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4.7.2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4.7.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

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8 金融工具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8.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3）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4）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

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4.8.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8.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8.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8.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8.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e）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4.9 应收票据、4.10 应收账款、4.14 合同资产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4.12其他应收款、4.16债权投资、4.17其他债权投资、4.18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9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4.9.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9.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0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4.10.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关联方组合（低风险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无风险组合（低风险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三	账龄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10.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1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保理业务，基于出售的频繁程度、金额以及内部管理情况，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4.12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4.12.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关联方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二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三	除以上组合外其他各种应收款项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4.12.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3 存货

4.13.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开发成本等。

4.13.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13.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3.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13.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14 合同资产

4.14.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4.14.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5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4.16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4.12.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3 存货

4.13.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开发成本等。

4.13.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13.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13.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13.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14 合同资产

4.14.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4.14.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合同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5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4.16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4.16.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债权投资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4.16.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7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4.17.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4.17.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

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8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的长期应收款项，包括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递延方式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产生的应收款项等。

4.18.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长期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长期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以外的其他长期应收款，若该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长期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长期应收款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组合名称	确认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应收租赁款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应收其他款项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18.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应收租赁款以外的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长期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长期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长期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9 长期股权投资

4.19.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4.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4.19.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19.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

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19.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投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转按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确定的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应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投资方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有关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因部分处置等原因导致持股比例下降，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对剩余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成本法转权益法：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由能够实施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首先应按处置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然后比较剩余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

4.1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19.6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

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以资产负债表日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21 固定资产

4.2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4.2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0	5	3.17-9.50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	3-10	3-5	9.5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21.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7 长期资产减值”。

4.21.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21.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2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7 长期资产减值”。

4.2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24 无形资产

4.24.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24.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

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24.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4.27 长期资产减值”。

4.25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4.2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4.27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

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4.2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4.28.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28.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

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21.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28.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4.29 应付债券

本公司发行的非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作为负债处理；债券发行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票面利率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分别进行处理。首先确认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其次按照该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发行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

4.30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4.30.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4.30.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4.31 收入

4.31.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4.31.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系统集成项目合同收入

系统集成项目合同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商品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不需要安装的产品，以产品交付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按合同约定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3) 劳务收入

劳务收入主要为技术开发收入、维护服务收入，其中：

技术开发收入，主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于技术开发项目完成并获取客户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维护服务收入，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的提供服务期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收入总额在服务期内平均分摊确认收入的实现。

4.32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先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维护服务收入，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的提供服务期内，按照合同约定的收入总额在服务期内平均分摊确认收入的实现。

4.3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

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4.34.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3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34.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34.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35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4.35.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 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 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4.35.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 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 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4.35.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 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35.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5.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B.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C.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D.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35.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4.31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4.8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6 公允价值计量

4.36.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4.36.2 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36.3 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3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4.37.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间未发生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4.30.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间未发生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5、税项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项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企业所得税	25%、20%、16.5%、15%

5.2 税收优惠

5.2.1、根据《关于纳税人投资政府土地改造项目有关营业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年第15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与国有土地一级开发产生的相关收益免征增值税。

5.2.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西发藏马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2.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企业从事规定范围内的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西发藏马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5.2.4、根据财政部下发的财税(2019)13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一、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二、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2022年度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5.2.5、根据财政部下发的财税(2019)13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三、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在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四、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本通知第三条规定的优惠政策”。本年度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印花税优惠政策。

5.2.6、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文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11年1月28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明确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本公司之部分子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5.2.7、根据财税(2016)36号)附件3规定,对从事学历教育的学校中列入规定招生计划的在籍学生提供学历教育服务取得的收入,具体包括: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并按规定标准收取的学费、住宿费、课本费、作业本费、考试报名费收入,以及学校食堂提供餐饮服务取得的伙食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青岛电影学院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6、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2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3年6月30日,上期指2022年1-6月,本期指2023年1-6月。

6.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608,502.23	1,002,510.90
银行存款	10,246,423,777.55	5,898,061,657.55
其他货币资金	9,974,564,047.49	11,353,813,935.85
合 计	20,221,596,327.27	17,252,878,104.30

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71,178,516.67	2,255,154,934.29
合 计	2,771,178,516.67	2,255,154,934.29

6.3 应收票据

6.3.1 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7,012,110.68	154,270,337.55
商业承兑汇票	15,379,803.14	28,839,663.14
小 计	172,391,913.82	183,110,000.69
减：坏账准备	256,141.72	449,414.12
合 计	172,135,772.10	182,660,586.57

6.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50,900,143.74	537,668,067.88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23,443,067.22	531,574,491.62
合 计	250,900,143.74	537,668,067.88

6.5 存货

6.5.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952,898,132.62	16,833,572.56	1,936,064,560.06
在产品	131,599,487.42		131,599,487.42
原材料	198,853,012.49	2,505,067.20	196,347,945.29
低值易耗品	2,950,333.65		2,950,333.65
生产成本	300,520.63		300,520.63
工程施工	78,481,903.79		78,481,903.79
合同履约成本	88,107,225.59		88,107,225.59
发出商品			
开发成本	21,635,370.72		21,635,370.72
开发产品	30,813,873,218.26		30,813,873,218.26
研发成本	345,880,116.66		345,880,116.6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其他	195,720,282.61		195,720,282.61
合 计	33,830,299,604.44	19,338,639.76	33,810,960,964.68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422,043,074.58	41,803,881.13	2,380,239,193.45
在产品	196,619,217.27		196,619,217.27
原材料	176,598,119.71	3,419,544.79	173,178,574.92
在途物资	220,900.00		220,900.00
低值易耗品	3,087,705.15		3,087,705.15
生产成本	70,780,050.86		70,780,050.86
工程施工	50,409,516.83		50,409,516.83
合同履约成本	2,821,799.30		2,821,799.30
发出商品	862,130.85		862,130.85
开发成本	29,254,218,737.47		29,254,218,737.47
开发产品	298,513,156.47		298,513,156.47
研发成本			
消耗性生物资产	19,232,183.94		19,232,183.94
其他	163,641,191.67		163,641,191.67
合计	32,659,047,784.10	45,223,425.92	32,613,824,358.18

6.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权投资	4,370,871,455.91	3,997,563,791.73
预交税金	63,289,521.86	337,230,165.52
待抵扣进项税额	624,340,718.07	303,849,516.15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688,342.39	38,283,498.35
增值税留抵税额	258,752,358.98	138,581,441.95
应收出口退税	54,745,005.31	26,652,271.86
其他	139,986,808.62	15,491,809.89
减：贷款减值准备	38,157,223.95	38,083,339.27
合计	5,498,516,987.19	4,895,735,834.72

6.7 债权投资

6.7.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5,977,589,955.91	52,223,723.95	5,925,366,231.96	5,480,282,291.73	49,359,839.27	5,430,922,452.46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4,370,871,455.91	38,157,223.95	4,332,714,231.96	3,997,563,791.73	38,083,339.27	3,959,480,452.46
合计	1,606,718,500.00	14,066,500.00	1,592,652,000.00	1,482,718,500.00	11,276,500.00	1,471,442,000.00

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岛智慧数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613,019.37	43,130,199.45
青岛聚慧一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
青岛保税港区菏泽内陆港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青岛海智典当有限公司	6,200,000.00	5,000,000.00
诸城功能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青岛龙泰晟德置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青岛中德健联杜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青岛飞橡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700,250.00	2,700,250.00
青岛中远海运青保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山东国际大宗商品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京西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459,062,406.79
山东港口集团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13,395,868.49	13,395,868.49
山港海外供应链（青岛）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迦南时胎股权基金1号	868,031,011.30	454,761,800.00
光大兴隆信托贷款保证基金	2,000,000.00	
合计	976,940,149.16	1,020,250,524.73

6.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待摊补助费	14,999,999.97		2,500,000.03		12,499,999.95
待摊利息费用	1,854,259.27				1,854,259.27
服务费	14,051,936.01	27,571,840.70	2,845,166.70		38,778,610.01
改良费	342,191.79		66,657.48		275,534.31
借款手续费	48,105,603.17	10,484,425.60			58,590,028.77
开办费	5,350,717.78	31,781.12	37,462.04		5,345,036.86
维护费	807,854.48				807,854.48
装修费	59,116,208.00	17,580,078.62	18,547,888.20		58,148,398.42
其他	14,228,138.48	1,895,916.58	2,779,598.88		13,344,456.18
模具费	94,082,174.65	18,504,474.14	22,687,545.70		89,899,103.09
合计	252,939,083.60	76,068,516.76	49,464,319.03		279,543,281.34

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15,409.94
预付构建长期资产款		39,506,375.91

文化文物资产		4,403,857.32
其他	39,735,763.45	33,490,496.90
合计	39,735,763.45	77,416,140.07

6.11 短期借款

6.11.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07,808,500.00	2,280,578,427.65
抵押借款	1,106,000,000.00	482,000,000.00
保证借款	8,440,098,252.94	7,004,885,249.86
信用借款	5,471,831,367.78	2,550,480,634.4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077,996.21
合 计	17,625,738,120.72	12,325,022,308.18

6.12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66,422,496.65	2,334,912,466.86
银行承兑汇票	8,614,161,321.72	10,751,381,097.34
合计	13,680,583,818.37	13,086,293,564.20

6.1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及服务款	7,890,180,364.34	8,872,493,691.66
应付购建长期资产款	873,887,803.31	774,731,753.24
应付费用类款项	9,128,449.58	36,758,571.17
合计	8,773,196,617.23	9,683,984,016.07

6.14 预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工程款、服务费、劳务费等	153,322,178.71	143,716,820.88
合计	153,322,178.71	143,716,820.88

6.15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4,481,171,625.73	3,582,200,930.73
工程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096,916,123.39	1,109,602,414.43
合计	5,578,087,749.12	4,691,803,345.16

6.16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2,414,902.89	139,960,719.26
应付股利		532,143.84
其他应付款	6,165,282,739.77	7,439,682,259.42

合 计	6,327,697,642.66	7,580,175,122.52
-----	------------------	------------------

6.16.1 其他应付款

6.16.1.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部往来款	5,595,577,937.54	6,793,265,259.37
应付款项	79,767,096.22	70,010,758.34
押金、保证金	139,578,803.16	315,125,635.79
其他	350,358,902.85	261,280,605.92
合 计	6,165,282,739.77	7,439,682,259.42

6.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30,018,958.75	8,773,508,809.8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249,721,973.90	2,016,531,548.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95,739,336.09	1,649,365,107.0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83,229.82	17,654,148.94
合 计	11,683,663,498.56	12,457,059,613.82

6.1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95,931,684.22	499,005,043.85
其他	3,027,870.75	41,173,601.73
合 计	698,959,554.97	540,178,645.58

6.19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04,285,414.92	445,762,577.46
其中：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345,859.22	13,405,460.88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83,229.82	17,654,148.94
租赁负债净额	396,102,185.10	428,108,428.52

6.20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552,668,961.28	2,181,085,344.65
抵押借款	4,241,584,644.80	874,462,066.67
保证借款	10,725,699,534.92	12,276,080,840.01
信用借款	6,818,035,944.44	9,259,921,000.00
未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9,957,903.8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30,018,958.75	8,773,508,809.84
合 计	18,707,970,126.69	15,857,998,345.37

6.2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16,143,154,079.03	14,993,168,851.63
应付债券利息	29,820,672.95	281,636,307.9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余额	2,249,721,973.90	2,016,531,548.00
合 计	13,923,252,778.08	13,258,273,611.53

6.2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070,650,218.37	5,755,393,066.40
专项应付款	322,559,932.89	322,574,508.62
减：其他调整	2,795,739,336.09	1,649,365,107.04
合 计	4,597,470,815.17	4,428,602,467.98

6.23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青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0	1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0	100.00

6.24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资本溢价	146,239,518.00			146,239,518.00
其他资本公积	6,734,038,133.91	495,967,888.18		7,230,006,022.09
合 计	6,880,277,651.91	495,967,888.18		7,376,245,540.09

6.25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70,246,840.13			70,246,840.13
合 计	70,246,840.13			70,246,840.13

6.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本期年初余额	1,880,028,002.82	1,586,098,600.67
本期增加额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87,207,829.08	384,949,438.17
其他调整因素		4,699,596.93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12,054,286.29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24,152,100.00	70,679,000.00
其他减少	940,834.09	12,986,346.66
本期期末余额	2,242,142,897.81	1,880,028,002.82

6.2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56,621,264,560.05	54,520,525,530.10	48,858,949,280.40	46,898,257,892.19
2. 其他业务小计	71,675,160.09	36,807,276.80	480,584,884.25	406,756,731.95
合计	56,692,939,720.14	54,557,332,806.90	49,339,534,164.65	47,305,014,624.14

6.28 合并现金流量情况

6.28.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6,191,459.24	154,706,731.89
加：信用减值损失	-2,594,554.93	31,184,173.48
资产减值准备	9,359,342.04	6,099,267.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6,057,867.99	495,282,685.19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35,858,431.92	1,738,149.76
无形资产摊销	43,107,284.83	39,705,379.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464,319.03	124,581,119.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953,253.47	-8,403,480.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38.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229,130.00	7,261,215.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0,034,908.44	560,981,252.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711,651.84	-129,393,87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86,630.43	-11,685,446.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7,744.57	11,039,663.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7,136,606.50	-951,809,913.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12,604,970.34	-1,133,786,095.43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49,656,327.56	153,533,701.0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0,279,111.89	-648,961,630.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26,267,450.35	11,296,165,416.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57,130,295.34	5,804,731,020.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9,137,155.01	5,491,434,395.54

(本页无内容，为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盖章页)

